

公安民警办案指导丛书

GONGAN MINJING BANAN ZHIDAO CONGSHU

# 交通事故办案 实用手册

JIAOTONG SHIGU BANAN  
SHIYONG SHOUCHE

傅以诺 主编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公安民警办案指导丛书

# 交通事故办案实用手册

傅以诺 主编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交通事故办案实用手册/傅以诺主编. —北京: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2004. 11

(公安民警办案指导丛书)

ISBN 7-81087-941-3

I. 交... II. 傅... III. 交通运输事故—处理—法规—中国—问答 IV. D922.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123597 号

**交通事故办案实用手册**

JIAOTONG SHIGU BANAN SHIYONG SHOUCE

傅以诺 主编

---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印 刷: 北京蓝空印刷厂

---

版 次: 2004 年 1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4 年 11 月第 1 次

印 张: 8.125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字 数: 204 千字

---

ISBN 7-81087-941-3/D·704

定 价: 16.00 元 (公安机关 内部发行)

---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发行部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83903254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E-mail: cpep@public.bta.net.cn

www.jgclub.com.cn

**主 编：**傅以诺

**副主编：**秦 泽

**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立辉 邓晓凌

秦 泽 傅以诺

## 编者序

2003年10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这是我国道路交通法制建设中的一件大事。《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是我国第一部全面规范道路交通参与人权利义务关系的基本法律，是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做好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的基础与保障。为了进一步细化《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2004年4月28日国务院第49次常务会议通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自2004年5月1日起施行。2004年4月30日公安部部长办公会议通过了《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自2004年5月1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对交通事故的概念、交通事故处理的方式，特别是当事人自行协商处理交通事故、当事人的责任认定、交通事故的损害赔偿、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损害赔偿的调解等方面作了较大的变动。本书即拟对上述方面进行全面的阐述。

2004年5月1日前，我国道路交通事故处理所依据的1988年国务院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和1991年国务院发布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已不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我国加入WTO后形势发展的需要。从交通事故处理的现状来看，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由于在理论上对交通事故处理的思维模式、证据的证明对象、证明要求、最佳证据规则以及交通事故原因分析的研究不够深入，导致交通事故处理实践中，

在法律事实的认定方面有证据不足、事实不清或者事实认定不当的情况；由于对交通事故原因分析不妥，在交通事故当事人的责任认定方面也存在对当事人的责任认定不准的现象；而在交通事故处理流程方面也没有一个统一遵循的规程，制约了办案质量的进一步提高。《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规章的颁布，使公安交通管理特别是交通事故处理有了新的法律依据。但是如何做到交通事故处理的公开、公正、公平，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切实贯彻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仍然是一个需要继续深入探讨的问题。为了做到交通事故处理的公开、公正、公平，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首先应当深入理解《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新的道路交通事故概念，要解决交通事故事实认定中的一系列相关问题；其次要解决事故原因分析问题，彻底弄清《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中的“交通事故责任”与《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交通事故“当事人的责任”的区别与联系，扬弃“路权”理论和“以责论处”理论，切实做到“以事实为根据，以法律为准绳”。在处理交通事故案件时，不仅要遵守实体法，而且要遵守程序法；不仅要遵守程序法，而且还要遵循一定的办案规程。交通事故处理涉及广大的道路交通参与人和千家万户。处理好交通事故的前提是查明事实、分清原因。只有查明事实、分清原因，才能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等交通安全法律、法规、规章，正确处理交通事故。

本书撰写分工如下：“交通事故概念”的作者是邓晓凌，“如何追究交通事故当事人的法律责任”的作者是王立辉，“交通事故现场勘查”的作者是秦泽，其余部分的作者是傅以诺。全书由傅以诺统稿。

## 目 录

### 交通事故概念

1. 什么是交通事故? ..... (1)
2. 什么是交通事故的构成? ..... (1)
3.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车辆要件? ..... (2)
4.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道路要件? ..... (3)
5.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过错或意外要件? ..... (4)
6.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后果要件? ..... (5)
7.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因果关系要件? ..... (6)
8. 什么是路外交通事故? ..... (7)

### 自行协商和简易程序处理交通事故

9. 对当事人可以自行协商处理交通事故, 法律是如何规定的? ..... (9)
10. 当事人如何承担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责任? ..... (10)
11. 当事人不能自行协商处理哪些交通事故? 其原因是什么? ..... (14)
12. 交通警察可以依简易程序处理哪些交通事故? ..... (17)
13. 交通警察依简易程序处理交通事故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 (17)
14. 如何确定当事人的责任? ..... (21)
15. 如何确定交通事故中的损害赔偿责任? ..... (21)

16. 交通警察如何对损害赔偿进行调解? ..... (22)

## 交通事故的受理与立案

17. 如何受理交通事故? ..... (25)  
18. 交通事故如何立案? ..... (27)

## 交通事故现场勘查

19. 如何处置现场? ..... (31)  
20. 现场调查时, 应当遵循何种思维模式? ..... (32)  
21. 现场调查包括哪些内容? ..... (33)  
22. 现场勘查包括哪些种类? ..... (33)  
23. 如何进行痕迹勘查? ..... (34)  
24. 如何绘制交通事故现场图? ..... (36)  
25. 如何审核交通事故现场图? ..... (37)  
26. 绘制交通事故现场图时应履行哪些法律手续? ..... (37)  
27. 什么是交通事故照相? ..... (38)  
28. 交通事故照相基本的构图要求有哪些? ..... (38)  
29. 交通事故照相的步骤有哪些? ..... (39)  
30. 什么是方位照相? 应如何操作? ..... (40)  
31. 什么是概览照相? 应如何操作? ..... (40)  
32. 什么是局部照相? 应如何操作? ..... (41)  
33. 什么是细目照相? ..... (41)  
34. 什么是连续拍摄法? ..... (41)  
35. 如何进行车辆全貌拍摄? ..... (42)  
36. 如何进行夜间现场拍摄? ..... (42)  
37. 如何对尸体进行拍摄? ..... (43)  
38. 什么是现场测量? 其包括哪些内容? ..... (43)  
39. 测量仪器应如何使用? ..... (44)



|                              |      |
|------------------------------|------|
| 40. 用量尺进行测量应注意哪些问题? .....    | (44) |
| 41. 现场测量的误差标准是什么? .....      | (45) |
| 42. 如何确定测量点? .....           | (45) |
| 43. 道路测量包括哪些内容? .....        | (46) |
| 44. 路面痕迹测量包括哪些内容? .....      | (46) |
| 45. 车体痕迹测量包括哪些内容? .....      | (47) |
| 46. 衣着痕迹测量包括哪些内容? .....      | (48) |
| 47. 人体伤痕测量包括哪些内容? .....      | (48) |
| 48. 车辆装载物测量包括哪些内容? .....     | (48) |
| 49. 提取物证时应注意哪些问题? .....      | (49) |
| 50. 物证提取的方法是什么? .....        | (50) |
| 51. 如何制作现场勘查笔录? .....        | (51) |
| 52. 如何进行现场复核与现场分析? .....     | (52) |
| 53. 如何进行现场实验? .....          | (53) |
| 54. 如何对肇事逃逸车辆进行现场勘查工作? ..... | (54) |
| 55. 如何处理肇事者遗弃在现场的车辆? .....   | (55) |
| 56. 如何进行尸体检验? .....          | (55) |
| 57. 如何查缉逃逸案件? .....          | (56) |
| 58. 如何提取逃逸案件现场遗留的物证? .....   | (57) |
| 59. 如何对逃逸案件进行协查? .....       | (57) |

### 检验、鉴定

|                                         |      |
|-----------------------------------------|------|
| 60.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对哪些情形应当进行<br>检验、鉴定? ..... | (60) |
| 61. 车速、物证及车辆检验应当准备哪些材料、<br>手续? .....    | (61) |
| 62. 如何委托法医检验鉴定? .....                   | (62) |
| 63. 如何进行酒精检验? .....                     | (63) |

## 抢救费的支付

- 64. 什么是机动车第三者责任强制保险制度? ..... (67)
- 65. 什么是道路交通事故救助基金? ..... (67)
- 66. 如何支付抢救费? ..... (68)

## 交通事故当事人的责任认定

- 67. 怎样认定交通事故的基本事实? ..... (71)
- 68. 什么是交通事故的证明对象? ..... (72)
- 69. 交通事故的一般证明对象包括哪些内容? ..... (72)
- 70. 交通事故证据有哪些种类? ..... (74)
- 71. 什么是书证? ..... (75)
- 72. 什么是物证? ..... (76)
- 73. 什么是证人证言? ..... (77)
- 74. 什么是视听数据、电子数据? ..... (77)
- 75. 什么是当事人陈述、被害人陈述、犯罪嫌疑人的  
供述与辩解? ..... (78)
- 76. 什么是鉴定、检测结论? ..... (79)
- 77. 什么是勘验、检查笔录? ..... (80)
- 78. 什么是交通事故案件的证明标准? ..... (81)
- 79. 什么是交通事故案件的最佳证据规则? ..... (82)

## 交通事故原因分析

- 80. 什么是交通事故原因? ..... (84)
- 81. 什么是交通事故原因分析的对象? ..... (84)
- 82. 交通事故原因分析有哪些特点? ..... (86)
- 83. 如何对交通事故原因进行分类? ..... (87)
- 84. 什么是交通事故原因的转化? ..... (89)

85. 应当怎样分析交通事故原因? ..... (90)

### 当事人的责任认定

86. 什么是当事人的责任? ..... (92)  
87. 如何确认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作用的大小? ..... (92)  
88. 当事人的责任认定的基本规则是什么? ..... (94)  
89. 如何认定逃逸事故的责任? ..... (96)

### 交通事故认定书

90. 制作交通事故认定书有何期限? ..... (100)  
91. 怎样制作交通事故认定书? ..... (100)

### 如何追究交通事故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92. “以责论处”的含义是什么? ..... (106)  
93. “以责论处”的内容以及作用是什么? ..... (106)  
94. “以责论处”在交通事故处理历史上有何  
功绩与不足? ..... (107)  
95. 对当事人的民事责任是如何规定的? ..... (109)  
96. 对交通事故当事人的行政法律责任是如何  
规定的? ..... (111)  
97. 办理交通事故行政案件有哪些法定程序? ..... (114)  
98. 对交通事故行政案件的管辖是如何规定的? ..... (114)  
99. 对办理交通事故行政案件的回避是如何  
规定的? ..... (115)  
100. 交通事故行政案件包括哪些证据? ..... (116)  
101. 对办理交通事故行政案件的期间与送达是如何  
规定的? ..... (117)  
102. 对简易程序是如何规定的? ..... (118)

103. 对办理交通事故行政案件的调查是如何规定的? ..... (118)
104. 对交通事故行政案件的受案是如何规定的? ..... (119)
105. 对讯问和询问是如何规定的? ..... (120)
106. 对勘验、检查是如何规定的? ..... (122)
107. 对鉴定、检测是如何规定的? ..... (123)
108. 何种情况下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应告知  
    道路交通交通安全违法嫌疑人有要求举行  
    听证的权利? ..... (124)
109. 如何确定听证部门与听证主持人? ..... (124)
110. 听证主持人在听证活动中行使哪些职权? ..... (125)
111. 听证参加人的范围是什么? ..... (125)
112. 举行听证时当事人有哪些权利? ..... (125)
113. 如何受理听证? ..... (126)
114. 如何进行听证? ..... (126)
115. 听证过程中, 在何种情形下听证主持人可以  
    中止听证? ..... (127)
116. 听证过程中, 在何种情形下应当终止听证? ..... (127)
117. 听证笔录应当载明哪些内容? ..... (128)
118. 听证报告书应当包括哪些内容? ..... (129)
119. 对行政处罚的适用与决定是如何规定的? ..... (129)
120. 在何种情形下, 对交通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人  
    应当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 ..... (130)
121. 在何种情形下, 对交通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人  
    应当从重处罚? ..... (130)
122. 在何种情形下, 对交通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人  
    不适用行政拘留处罚? ..... (131)

123. 对交通事故行政案件进行审核、审批时,应当  
审查哪些内容? ..... (131)
124.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如何根据交通事故行政  
案件的不同情况作出处理决定? ..... (131)
125. 对交通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人处以暂扣、吊销  
机动车驾驶证的,其管辖权限是如何规定的? ..... (132)
126. 对律师参与交通肇事刑事诉讼是如何规定的? ..... (134)
127. 对受案是如何规定的? ..... (134)
128. 对现场调查是如何规定的? ..... (135)
129.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在何种情形下,可以先行  
拘留交通事故肇事人? ..... (136)
130. 何种情形下应当立案? ..... (137)
131. 何种情形下应当破案? ..... (138)
132. 何种情形下应当销案? ..... (138)
133. 如何进行传唤? ..... (138)
134. 如何进行拘传? ..... (139)
135. 如何移送需要追究刑事责任的案件? ..... (139)

### 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调解

136. 损害赔偿争议的解决方式有哪些? ..... (141)
137. 对调解的申请与开始日是如何规定的? ..... (144)
138. 对调解的期限是如何规定的? ..... (145)
139. 对交通事故调解人和参加人是如何规定的? ..... (145)
140. 对交通事故损害赔偿调解程序是如何规定的? ..... (145)
141. 怎样制作调解书? ..... (146)
142. 调解的依据是什么? ..... (147)
143. 交通事故损害赔偿义务主体有哪些? ..... (148)

144. 对交通事故人身损害就医治疗的赔偿项目和标准是如何规定的? ..... (148)
145. 对交通事故因伤致残损害赔偿项目和标准是如何规定的? ..... (150)
146. 对交通事故死亡损害赔偿项目和标准是如何规定的? ..... (151)
147. 对受害人或者死者近亲属遭受精神损害的抚慰金是如何规定的? ..... (152)
148. 当事人应当提供的相关单据和证明有哪些? ..... (152)
149. 如何确定当事人的赔偿责任? ..... (153)
150. 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进行损害赔偿调解时应注意哪些事项? ..... (155)

## 附 录

- 交通事故处理程序规定 ..... (157)
-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 ..... (178)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 (187)
-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 ..... (215)

## 交通事故概念

### 1. 什么是交通事故？

国务院 1991 年发布的《道路交通事故处理办法》第 2 条规定，本办法所称道路交通事故，是指车辆驾驶人员、行人、乘车人以及其他在道路上进行与交通有关活动的人员，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和其他道路交通管理法规、规章的行为，过失造成人身伤亡或者财产损失的事故。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3 年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以下简称《道路交通安全法》）第 119 条第 5 项规定，“交通事故”，是指车辆在道路上因过错或者意外造成的人身伤亡或者财产损失的事件。该规定取消了“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管理条例》和其他道路交通管理法规、规章的行为”的表述，列明“过错”或“意外”均可以成为道路交通事故的要件。也就是说，只要“过错”或“意外”其中有一个要件成立，就可以构成道路交通事故。

美国国家安全委员会对交通事故的定义是：交通事故是在道路上所发生的意料不到的有害的或危险的事件。

日本对交通事故的定义是：由于车辆在交通中所引起的人的死亡或物的损坏。

### 2. 什么是交通事故的构成？

分解交通事故的定义，不难得出判定交通事故成立的五个要

件，即车辆、道路、过错或意外、后果、过错或意外与后果之间的因果关系。道路交通事故是相对加害人而言的一个事件，对加害人来说只要符合上述五个构成要件，都可以称为道路交通事故，但在认定加害人责任以及统计道路交通事故伤亡人数时，还应当分析受害人的主观动机。比如，受害人是故意的自杀行为，对加害人来说就是意外的道路交通事故，这种死亡人数一般是不能统计在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内的。在道路交通事故统计方面，我们统计的仅是具有交通性质的道路交通事故事件，也就是指行为人或物都是在为达到空间位置移动目的而为的行为时发生的道路交通事故事件。

研究交通事故的构成要件，可以帮助办案人员判断某一损害事件是否是道路交通事故，是否应当按道路交通事故处理。

### 3.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车辆要件？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9条第2项、第3项、第4项分别规定，“车辆”，是指机动车和非机动车。“机动车”，是指以动力装置驱动或者牵引，上道路行驶的供人员乘用或者用于运送物品以及进行工程专项作业的轮式车辆。“非机动车”，是指以人力或者畜力驱动，上道路行驶的交通工具，以及虽有动力装置驱动但设计最高时速、空车质量、外形尺寸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残疾人机动轮椅车、电动自行车等交通工具。

#### (1) 机动车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①机动车必须是以动力装置驱动或牵引，如汽车的挂车或是被汽车牵引的其他装置。动力是指使机械做功的各种作用力。

②机动车能够上道路行驶。这包括两层含义，一是指有上路行驶的权利，二是指在路上行驶的。

③机动车用于供人员乘用或用于运送物品或进行工程专项作业。这分三种情况，即供人员乘用、用于运送物品、进行工程专



项作业，只要符合其中一种情况即可。

④轮式车辆，不包括履带式的。

(2) 非机动车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①非机动车是一种以完成人或物的空间位置移动为目的交通工具。

②非机动车是以人力或畜力来驱动的。

③若有动力装置，必须满足“设计最高时速、空车质量、外形尺寸符合有关国家标准”的条件。因此，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和电动自行车属于非机动车的范畴。

#### 4. 什么是交通事故构成的道路要件？

《道路交通安全法》第119条第1项规定，“道路”就是指公路、城市道路和虽在单位管辖范围但允许社会机动车通行的地方，包括广场、公共停车场等用于公众通行的场所。从《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定的定义来理解，道路分为两种情况：

第一种情况，是一般意义上的路，定义中又把这种路分为三种，一是公路，二是城市道路，三是在单位管辖范围但允许社会机动车通行的地方，不包括仅允许非机动车或者内部机动车通行的情况。

公路是指连接各城镇、乡村和工矿基地之间主要供汽车行驶的郊外道路。法律意义上的公路，是指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 JTG01-88》修建，并经公路主管部门验收认定的城间、城乡间、乡间可供汽车行驶的公共道路。按行政分类，公路可分为国道、省道、县道、乡道和专用公路。按技术分类，交通部于1998年颁布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 JTG01-88》将公路分为两类五级，即汽车专用公路类（包括高速公路、一级公路、二级公路）、一般公路类（包括二级公路、三级公路、四级公路）。